

证券代码：300888

证券简称：稳健医疗

公告编号：2024-017

稳健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稳健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基于对未来发展的信心以及自身价值的判断，为增强投资者信心，同时进一步构建更加稳定和高素质的管理团队，建立健全公司的长效激励机制，充分调动管理层、核心骨干的积极性，提高团队凝聚力，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员工个人利益紧密结合在一起，促进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人民币1~2亿元回购公司股份，回购价格不超过46元/股，以前述回购金额区间和回购价格上限测算，回购数量不低于217.39万股、不高于434.78万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不低于0.3657%、不高于0.7315%。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30日披露的《关于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和2024年2月1日披露的《回购报告书》。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截至2024年3月31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4,199,56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7139%，最高成交价39.79元/股、最低成交价29.25元/股，成交总金额为144,953,877.09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业务规则和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二、其他说明

(一)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的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等事项均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第十七条、十八条、十九条的相关规定，符合既定回购方案。

1、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回购公司股份

(1) 自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2) 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时，符合下列要求：

(1) 申报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 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 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二) 公司后续将结合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根据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业务规则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稳健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一日